

黑龙江财经学院 成绩分析报告

(2020-2021学年第2学期)

课程名称：政府及非营利组织会计

任课教师：张冰茹		授课班级：会计学2018-11				
考试形式：考查		考试日期：			人数：44	
成绩分布	成绩等级	90—100 (优秀)	80—89 (良好)	70—79 (中等)	60—69 (及格)	<60 (不及格)
	人数	0人	30人	12人	2人	0人
	所占比例	0.00%	68.18%	27.27%	4.55%	0.00%
试题分析	<p>本套《政府及非营利组织会计》考核内容设置四种类型试题，分别为单选题、多选题，判断题，业务处理题。本次考核注重考察《政府及非营利组织会计》课程大纲所要求的重点、难点内容，如行政事业单位的资产、负债、净资产、收入、费用等知识，与大纲要求基本吻合，并注重考察学生利用相关会计知识，对行政事业单位日常账务处理及核算能力，考察学生能否利用所学知识，对具体业务进行准确的判断与分析。</p> <p>本次考核内容紧扣教学大纲要求，几乎涵盖了全部教学重点内容，并做到了以基本知识考核为主，难点内容考核为辅。该班考试成绩68.18%人良好，27.27%人中等，4.55%的人及格。得分率较低的试题主要集中在多选题、与业务题。</p>					
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	<p>存在的问题：本次考核内容所涉及到的知识点范围、难度与教学大纲相符，但从学生的具体答题情况来看，优秀成绩段没有学生成绩分布，说明学生的掌握的情况仍不够理想，究其原因，主要在于学生在较有难度的知识点上失分仍然较多。例如，在行政事业单位的收入、净资产的核算内容上，由于内容庞杂且知识点较难，学生在试卷上的失分率就较高。这主要是学生的自主学习能力较差，学习热情不够高，导致较有难度的知识点存在了记忆上的偏差。</p> <p>改进措施：因此，日后在教学过程中要有意识的提高学生参与学习的主动性。可以在课前布置相应的案例，在没讲授相关知识点时，让学生自学教材内容，完成案例中的相关要求。课上老师讲授完相关知识点后，请学生自己上讲台，讲解她课前是如何完成案例的，并让全班同学根据新的所学内容讨论其完成的准确度，指出应当修改哪些内容，为什么。让学生更积极主动的参与到教学中，并在授课过程中增强理论联系实际的教学内容，要强化学生的思考与动手能力。</p>					
教研室主任（签字）：			任课教师（签字）：			

备注：此表一式2份，教务处、试卷中各存放一份。